

資本市場藍圖

(推動方案)

2020年12月

「資本市場藍圖」

前言

資本市場在金融體系中扮演重要角色，對於促進國家經濟的安定繁榮，有莫大助益。為持續擴大資本市場規模，促進市場制度與國際接軌，提升臺灣資本市場競爭力，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近年來陸續推動市場制度改革與興利措施，例如 2017 年間開放定期定額購買個股與 ETF、開放投信事業轉投資之子公司辦理私募股權基金相關業務與推出我國期貨商品盤後交易制度、2018 年推出多元上市方案與期貨市場動態價格穩定機制、2019 年推出指數投資證券（ETN）與開放伊斯蘭固定收益證券(Sukuk)，2020 年 3 月 23 日證券市場全面實施逐筆交易制度上線及同年 8 月 25 日發布「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等。

經綜合資本市場現況及國際發展趨勢，資本市場未來將面對三大發展趨勢：

一、環境、社會、治理(Environment, Social, Governance, ESG)趨勢：

近年來各國資本市場愈發重視 ESG 責任投資相關議題，鼓勵企業透過永續經營管理，與環境及社會共存共榮。聯合國於 2005 年即邀請全球大型機構投資人參與制定責任投資原則(Principles for Responsible Investment, PRI)，截至 2020 年 3 月，簽署機構已達 3,038 家，管理超過 100 兆美元的資產；責任投資原則最重要的行動之一，就是將 ESG 因素納入投資決策過程，在投資過程中，除傳統企業營運展望之外，也將

企業對於社會及環境責任的回應納入考量。根據美國投資研究機構晨星（Morningstar）統計資料顯示，2020 年第三季採用 ESG 為主要投資策略的基金共 3,774 檔，資金淨流入 805 億美元，相較於第二季淨流入 711 億美元，資金淨流入持續成長，且 9 月底永續基金資產更創下歷史新高 1.2 兆美元，以上數據皆顯示機構投資人更加重視永續經營議題。

二、數位科技趨勢：

數位化、網路化及行動化的科技發展趨勢，將對資本市場及金融中介機構之經營環境產生重大影響。金融中介機構的經營策略不應再侷限於傳統功能，應更前瞻性的運用數位科技、人工智慧等協助金融產業多元創新發展，深化金融服務，進而提升產業競爭力。另數位科技之應用，亦有助於監理機關運用監理科技來強化市場監理與預警，進而保護投資大眾之權益。此外，在投資人教育宣導方面，利用數位科技管道傳播之應用，有助於各類族群更容易取得金融知識、重視風險意識，建立正確投資理財觀念，落實普惠金融政策。

三、高齡社會趨勢：

依據國家發展委員會 2020 年 10 月發布之統計資料顯示，臺灣於 2019 年 65 歲以上占人口比率已逾 15%，已步入高齡社會，並推估 2025 年該比重將逾 20%，邁入超高齡社會。另就臺灣集中市場股票成交金額比重年齡層分布觀之，自然人投資人主要集中在中高年齡層，2010 年至 2015 上半年 41 至 60 歲逾 58%，迄 2018 年、2019 年則維持在 50% 至 52% 之間，反觀 61 至 70 歲則由 14.9% 逐年成長，2018 年達 17.91%，2019 年再增加至 18.9%，換言之，我國股票市場自然人股票投資亦呈現高齡化現象。符合高齡者需求之金融商品，須具

備低風險、報酬穩定之特色，在高齡化社會趨勢及低利率之環境下，僅將本金存放銀行生息之理財方式，已難以因應未來退休生活，趁早進行累積退休金的計畫，為退休預作準備，在臺灣即將進入超高齡社會之際，是國人必修課題。

公司治理是健全資本市場重要的基礎，也是吸引投資人持續投資的主要關鍵。為與國際公司治理發展接軌，並加速推動我國公司治理朝國際化腳步邁進，金管會分別於 2013 年發布 5 年版之「2013 強化我國公司治理藍圖」及 2018 年發布為期 3 年之「新版公司治理藍圖(2018~2020)」，並於今年 8 月再發布「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

鑑於國際金融情勢變化與挑戰與日俱增，為因應國際主要資本市場各國重視 ESG、數位科技及高齡社會等三大發展趨勢，打造具前瞻性與國際競爭力之資本市場，金管會除已推動上述「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之外，爰以未來 3 年為期，規劃臺灣資本市場藍圖，以「建立資本市場參與者共好共榮之生態環境」為核心價值主軸，並以「營造公平效率、創新開放、多元化及國際化的資本市場」為願景，以及秉持「促進資本市場健全發展、保障投資人權益與維護市場秩序」之使命，以「永續發展、普惠金融、提升競爭力及投資人保護」為推動目標，並以「強化發行市場功能，支援實體經濟發展」、「活絡交易市場，提升效率及流動性」、「吸引國內外資金參與，提高市場國際能見度」、「提升金融中介機構市場功能及競爭力」、「鼓勵金融創新與多元金融商品之發展」為執行策略，期發揮資本市場功能，帶動我國經濟成長。

壹、「資本市場藍圖」架構

金管會將以「建立資本市場參與者共好共榮之生態環境」為核心價值主軸，規劃資本市場藍圖：

一、願景：營造公平效率、創新開放、多元化及國際化的資本市場。

二、二大使命：促進資本市場健全發展、保障投資人權益與維護市場秩序。

三、三大趨勢：ESG、數位科技及高齡社會。

四、四大目標

(一) 永續發展

企業穩健永續經營，與投資人權益息息相關，企業永續發展及社會責任受到投資人高度重視。因應推動永續發展之國際趨勢，期營造健全永續發展生態體系，帶動企業、投資人及相關利害關係人良性互動，促進環境永續平衡，發展綠色金融，致力創造經濟、環境、社會三贏。

(二) 普惠金融

金管會積極推動普惠金融，不論於政策規劃執行或引導金融市場發展之方向，均接軌世界銀行等國際組織所倡議之促進普惠金融政策，並透過多項措施，營造友善的發展環境，引導金融服務業、新創業者運用科技積極創新，努力達成世界銀行所定義之「普惠金融」境界。落實於資本市場面，則力求滿足各類型企業與民眾需求，提供多元化金融商品，達到便利與普及。

(三) 提升競爭力

期透過落實資本市場藍圖各項具體措施，因應資本市場未來發展趨勢，從發行面、交易面、中介機構面與商品面等各面向，精進健全資本市場體質，提升整體市場競爭力。

(四) 投資人保護

資本市場係企業籌集資金之重要場所，國家經濟發展之基石，必須順利運作方能發揮功能，此取決於投資人對市場是否具備信心，而投資人信心建立於市場公平、公正運作，投資人權益獲得保障，投資人始願意投入資本市場，方能促進市場健全發展，投資人權益保障與我國資本市場升級實乃密切相關。

五、五大策略

為因應資本市場環境快速變遷，並引領我國資本市場與國際水平並駕齊驅，金管會秉持著開放創新的精神，以未來3年為期，規劃本版「資本市場藍圖」，作為推動政策之指引，為達成目標，提出五大策略如次，並透過執行具體措施予以落實。

- (一)策略一：強化發行市場功能，支援實體經濟發展**
- (二)策略二：活絡交易市場，提升效率及流動性**
- (三)策略三：吸引國內外資金參與，提高市場國際能見度**
- (四)策略四：提升金融中介機構市場功能及競爭力**
- (五)策略五：鼓勵金融創新與多元金融商品之發展**

貳、推動作法

- (一) 第一階段：由金管會、臺灣證券交易所、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臺灣期貨交易所、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等周邊單位共同研議，綜整當前資本市場發展重要課題及實務需要，研擬 5 大策略 25 項重要措施，並已於 2020 年 9 月 24 日對外公布資本市場藍圖架構。
- (二) 第二階段：召開策略工作小組研議具體內容、步驟及推動時程，共計 82 項具體措施，將以未來 1 至 3 年為完成期限，於 2020 年底前完成資本市場藍圖推動方案，並開始推動執行。
- (三) 定期檢討修正：將於每年定期檢討藍圖各具體措施實施情形，並做滾動式修訂。

參、推動項目

策略一：強化發行市場功能，支援實體經濟發展

具體措施(總計 18 項)

一、設置創新性新板，完善企業籌資管道。

(一) 因應新創業者營運型態及特性等經濟實質，訂定合適掛牌標準及條件。

(二) 加速新創業者進入資本市場，採行簡易公開發行機制。

(三) 參酌國際證券市場制度，訂定投資人資格條件、主辦輔導推薦證券商制度及轉板機制等。

二、優化 IPO 及 SPO 募資相關規範，提升資本市場籌資效能。

(一) 檢討 IPO 上市櫃審查規範並簡化 IPO 申請書件。

(二) 研議並開放發行新股得採總括申報制。

(三) 研議放寬第一上市櫃公司及外國興櫃公司發行專業板公司債。

(四) 研議放寬 SPO 審查標準。

三、強化上市櫃公司之監理及優化資訊公開。

(一) 運用監理科技，強化上市櫃公司之監理效能。

(二) 強化第一上市櫃公司之管理。

(三) 強化重大訊息資訊揭露之品質。

(四) 優化公開資訊觀測站操作之便利性，以提升資訊公開效率。

四、強化證券市場專家之責任與管理。

(一) 加強專家出具永續報告書(ESG)意見書之管理。

(二) 加強取得或處分資產及公開收購專家出具意見書之管理。

(三) 研議強化 IPO 及 SPO 專家管理與責任。

五、提升審計品質。

- (一) 提升事務所治理透明度。
- (二) 建立事務所差異化監理機制。
- (三) 提升會計師執業品質，採用國際架構調整現行準則。
- (四) 強化會計師自律功能，修訂職業道德規範。

策略二：活絡交易市場，提升效率及流動性

具體措施(總計 10 項)

一、推動盤中零股交易，擴大市場參與。

(一)觀察盤中零股交易狀況研議縮短撮合間隔時間之可行性。

(二)擴大證券商參與並研議盤中零股交易相關精進措施。

二、規劃股票造市者制度，活絡市場交易。

推動台股造市者制度，並於實施後觀察評估調整造市標的篩選標準及參加對象資格條件等項目。

三、精進交割結算基金制度，強化證券市場風險控管。

(一)增訂證券市場交割結算基金分擔上限、調整違約時財務資源之動用順序。

(二)研議調整交割結算基金計算方式。

四、提升交易資訊透明度及投資人風險控管能力。

(一)研議盤前資訊揭露品質提升。

(二)研議處置期間增加資訊揭露。

(三)研議增加「一定範圍市價委託」之委託單，以利強化散戶投資人風險控管。

五、打造友善稅制，創造市場量能與稅收雙贏。

(一)推動證券商因法定造市從事權證避險交易調降證券交易稅。

(二)研議建請財政部再延長實施台股當沖降稅。

策略三：吸引國內外資金參與，提高市場國際能見度

具體措施(總計 15 項)

一、提升外資投資便利性及效率，吸引國際資金參與。

(一) 提供友善英文資訊查詢環境及精進英文資訊揭露。

(二) 建立電子化作業平台及無紙化環境。

(三) 開放外資投資指數投資證券(ETN)。

(四) 增加期貨市場適用動態價格穩定措施商品。

(五) 新增期貨市場夜盤交易商品。

(六) 研議開放華僑及外國人得與我國槓桿交易商承做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

二、推廣臺股市場與強化國際合作，提升國際能見度。

(一) 強化與國外證券期貨機構交流合作。

(二) 持續辦理引資活動，推廣臺股現貨及期貨市場。

(三) 積極參與國際證券期貨市場相關組織之會議及活動。

(四) 鼓勵國際金融機構在臺拓展業務及深耕臺灣。

三、強化投資人保護與教育宣導，保障投資人權益。

(一) 辦理證券期貨投資宣導，運用數位金融科技，依據對象別及參採高齡社會發展趨勢，導入 ESG 等議題，綜合規劃金融宣導主題及方式。

(二) 因應投保法修正及商業事件審理法之施行，強化投保中心功能，踐行股東行動主義。

(三) 鼓勵上市櫃公司強化股東會與股東之溝通機制。

四、爭取國內期貨結算機構被認可為合格集中結算機構(QCCP) 以因應 Basel III 實施。

推動相關主管機關認可期交所店頭衍生性商品集中結算業務之合格集中結算機構(QCCP)資格。

五、持續吸引國內資金投入臺股市場。

鼓勵公司自辦或受邀參與業績發表會(法說會)，提升能見度。

策略四：提升金融中介機構市場功能及競爭力

具體措施(總計 27 項)

一、結合金融科技實力，推動數位轉型及監理科技。

- (一)優化線上開戶流程。
- (二)提供投資人資產整合資訊服務。
- (三)推動證券期貨業公開資料查詢之開放證券。
- (四)促進證券商數位轉型，協助證券商發展虛擬據點或提升實體營業據點提供數位化服務程度。
- (五)推動投信投顧業務科技化發展。
- (六)運用科技強化對投信投顧事業之監理。
- (七)強化證交所及櫃買中心對證券商發行金融商品及證券商風險之即時監控機制。
- (八)運用監理科技建置期貨市場監理資訊蒐集平台。
- (九)督導集保推動證券期貨市場數位監理機制。

二、因應國際趨勢，推動證券商發展投資銀行業務，提升國際競爭力。

- (一)提升證券商直接金融角色，增進實體經濟新動能。
- (二)驅動資產管理業務大躍進，接軌金融科技新趨勢。
- (三)鬆綁複委託及國際證券業務，多角化資金新布局。
- (四)提升證券商資金運用成效，拓展資金融通新管道。
- (五)推動證券商開發多元金融商品，活絡商品掛牌新制度。

三、推動投信投顧事業擴大業務發展，提升競爭力。

- (一)配合新增不動產投資信託事業發行管理基金架構之不動產投資信託(REIT)，研議開放投信事業兼營。
- (二)引導投信事業辦理資產管理業務時，於投資流程及

風險管理等內部控制機制納入 ESG 考量。

(三) 推動投信事業參與境內基金集中清算平台。

四、 促進期貨業業務發展，落實服務實體經濟及發揮避險功能。

(一) 研議開放期貨商或由其設立商貿子公司從事 LME 倉單交換、避險等相關業務。

(二) 強化期貨市場風險控管機制及研議調整期貨商 ANC 比例之計算。

(三) 研議擴大槓桿交易者轉介槓桿保證金契約之通路。

五、 提升市場資安防護能力，確保交易網路安全。

(一) 提升業者資訊安全水準，強化網際網路服務安全與營運不中斷。

(二) 強化周邊單位資訊安全。

(三) 強化證券期貨交易市場網路系統安全，評估及驗證交易市場網路安全，確保市場交易安全及正常運作。

六、 培育金融專業人才，完善教育與就業環境。

(一) 配合主管機關政策辦理培訓計畫及辦理各項專案人才培訓計畫。

(二) 提升證券期貨業從業人員專業能力。

(三) 國際化及金融科技人才養成。

(四) 加強大學院校資本市場人才培育。

策略五：鼓勵金融創新與多元金融商品之發展

具體措施(總計 12 項)

一、設置永續板，促進永續發展意識抬頭。

(一) 建立完整的永續發展債券市場。

(二) 配合現貨市場永續商品發展，推動相關期貨衍生性商品。

(三) 推廣綠色永續投資與籌資。

二、擴大資產管理業務規模，拓展商品發展。

(一) 規劃基金型態不動產證券化商品市場(REIT)。

(二) 推動 ETF 健全多元發展。

三、建置店頭衍生性商品集中結算制度，接軌國際實務。

(一) 推出新臺幣利率交換契約(IRS)集中結算服務。

(二) 研議推出新臺幣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NDF)集中結算服務。

(三) 配合建置與執行櫃買中心 TR 資料傳送期交所 CCP 機制。

四、推動證券期貨業多元金融商品發展，完備市場商品線。

(一) 研議推出多元化商品。

(二) 研議及推動集中及店頭期貨交易市場發展新商品。

(三) 因應高齡社會，推動以退休為目的之長期投資規劃方案。

(四) 放寬投信投顧業提供高資產客戶及高淨值法人之金融商品及服務範圍。

